

檔 號：INT0202
保存年限：20年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鄭旭峰
電話：02-2737-7515
傳真：02-2737-7607
電子信箱：hfcheng@nsc.gov.tw

受文者：國立暨南國際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2年6月11日

發文字號：臺會合字第102003545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SBRAS公告 1件（102D2010664.PDF）（102D2010664.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會與俄羅斯科學院西伯利亞分院（SBRAS）公開徵求
2014年雙邊共同合作研究計畫，請 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本會自即日起至2013年9月30日止開放受理線上申請，申請機構請自訂機構申請截止日。
- 二、申請人請於機構申請截止日前，依本會一般型專題研究計畫方式完成線上申請手續（詳如附件），同時由申請機構於線上彙整所有申請案，於2013年9月30日前線上送出，並須備函檢附申請名冊及申請人資格切結書各1式1份。
- 三、未依規定程序及期限提出申請者，恕不受理。
- 四、本案若有更改，以本會網站首頁（或本會國際合作處）「最新消息」所刊載之公告為準。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清華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成功大學、臺北市立教育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屏東教育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東華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陽明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國立臺南藝術大學、高雄市立空中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空中大學、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





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臺北市立體育學院、國立屏東商業技術學院、國立臺北商業技術學院、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防醫學院、海軍軍官學校、空軍軍官學校、中央警察大學、陸軍軍官學校、國防大學、陸軍專科學校、臺灣警察專科學校、空軍航空技術學院、東海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淡江大學、中原大學、逢甲大學、中國文化大學、亞洲大學、長榮大學、元智大學、大葉大學、華梵大學、義守大學、中華大學、南華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開南大學、康寧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大同大學、靜宜大學、中國醫藥大學、中山醫學大學、長庚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朝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佛光大學、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世新大學、真理大學、嘉南藥理科技大學、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明新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輔英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明志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元培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正修科技大學、聖約翰科技大學、建國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商業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南開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技術學院、永達技術學院、大漢技術學院、和春技術學院、文藻外語學院、興國管理學院、亞東技術學院、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致理技術學院、蘭陽技術學院、德霖技術學院、南榮技術學院、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黎明技術學院、大同技術學院、崇右技術學院、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華夏技術學院、高鳳數位內容學院、臺灣觀光學院、台北海洋技術學院、法鼓佛教學院、馬偕醫學院、基督教台灣浸會神學院、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康寧醫護暨管理專科學校、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史館、空軍氣象聯隊、海軍大氣海洋局、國家圖書館、國立歷史博物館、國家教育研究院、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國立臺灣史前文化博物館、國立科學



裝

訂



線

1/8



工藝博物館、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籌備處、經濟部標準檢驗局、交通部民用航空局飛航服務總台氣象中心、交通部運輸研究所、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行政院衛生署食品藥物管理局、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核能研究所、國立故宮博物院、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檢驗所、國立臺灣博物館、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經濟部水利署、中央研究院、國立中國醫藥研究所、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研究所、內政部建築研究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產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業藥物毒物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茶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產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家畜衛生試驗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種苗改良繁殖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苗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桃園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中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南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高雄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花蓮區農業改良場、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特有生物研究保育中心、臺北市動物保護處、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財團法人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財團法人中華佛學研究所、財團法人農業工程研究中心、財團法人臺灣經濟研究院、財團法人生技醫療科技政策研究中心、財團法人臺灣香蕉研究所、財團法人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財團法人台灣動物科技研究所、財團法人生物技術開發中心、醫療財團法人病理發展基金會台北病理中心、財團法人台灣綜合研究院、財團法人國家衛生研究院、財團法人臺灣營建研究院、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財團法人大學入學考試中心、財團法人握新醫學研究發展基金會、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北榮民總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嘉義分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臺中榮民總醫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高雄榮民總醫院、國軍臺中總醫院、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國軍桃園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左營分院、國防醫學院三軍總醫院北投分院、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玉里榮民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行政院衛生署基隆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北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桃園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中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豐原醫院、行政院衛生署玉里醫院、台南市立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臺南醫院、新北市立聯合醫院、行政院衛生署胸腔病院、醫療財團法人辜公亮基金會和信治癌中心醫院、行政院衛生署桃園療養院、行政院衛生署嘉南療養院、行政院衛生署八里療養院、行政院衛生署樂生療養院、臺北市立關渡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財團法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社會事業基金會馬偕紀念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耕莘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新光醫療財團

裝



訂

線





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財團法人羅許基金會羅東博愛醫院、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行天宮醫療志業醫療財團法人恩主公醫院、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臺北市立動物園、亞蔬—世界蔬菜中心、阮綜合醫療社團法人阮綜合醫院

副本：本會自然處、工程處、生物處、國合處、資訊小組、駐俄羅斯代表處科技組

102/06/11
10:02:31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擬定辦：(Handwritten)

- 一. 文登載本處網頁及上傳文件公告系統公告周知。
- 二. 有意申請者, 請於 9/23(一)前完成網上系統, 以利彙整送出。
- 三. 文錄案續辦。

國際事務處
國際合作組
約用助理員
石宇廷

102. 6. 14 代

助理研究員
兼組長
李信

教授兼
國際事務長
洪政欣
6/13

國立暨南大學
國際大學校長
蘇玉龍
102. 6. 14

裝

訂

線



4/8



公開徵求 2014 臺俄 (NSC-SB RAS 俄羅斯科學院西伯利亞分院) 雙邊共同合作研究計畫

一、前言

因俄羅斯幅員廣大，俄科學院 (Russian Academy of Sciences, RAS) 以地理位置區分為總院、西伯利亞分院、遠東分院與烏拉爾分院 4 部分，各分院獨立運作；其中西伯利亞分院主席團 (行政中心) 設於新西伯利亞市 (Novosibirsk)，成立於 1957 年，包含 9 個科學中心，77 個研究機構，近 9000 研究人員。

西伯利亞分院 (Siberian Branch, RAS) 涵蓋俄羅斯一半以上的面積 (約 1 千萬平方公里)，自然資源無比豐富、蘊含全球數一數二的礦藏、油田及茂盛森林，向為蘇聯重工業與研發重鎮。本會為促進我與西伯利亞地區科學與技術研究合作，於 2007 年與 SB RAS 簽約共同支持臺俄研究人員之研究計畫與研討會等交流活動。

二、2014 年度研究計畫徵求：

由臺灣及俄羅斯各一位主持人以相同之計畫書名稱及內容分別向本會及 SB RAS 提出。

種類	雙邊共同合作研究
經費規模	約 60,000 美元/年 (每方約 30,000 美元/年)
執行年度	1~3 年
補助項目	人事、耗材與差旅之支出
年度新增件數	依實際收件情形而定
申請方式	詳見申請流程
申請資料	1. 專題計畫所需表格 2. 國合計畫表 I001~003 3. 英文共同表格(R07) 4. 單位保證函 5. 俄方主持人履歷及著作目錄 (上述第 3~5 項資料請合併單一 PDF 檔於線上之表 I004)



	處上傳，詳見申請流程)
經費撥付	依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規定
經費報銷	依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規定
期中報告繳交	依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規定
期末報告繳交	依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規定

三、作業時程：

- (一) 即日起開始收件
- (二) 2013 年 09 月 30 日 本會截止收件 (以學校發文日為憑)
- (三)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審查結果公告日期
- (四) 計畫執行日期 2014 年 01 月 01 日 至 2014 (或 2015、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四、重點領域：

- (一) Quantum Information Science
- (二) Nonvolatile Memories
- (三) Cosmology
- (四) Biomedicine. Nano/Microfluidic Chips and System Integration
- (五) Earth Sciences. Geology and Geophysics for Civil Construction
- (六) Modern Approaches to Research and Modeling in Fluid Dynamics
- (七) Materi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Including all Nanotechnology Related, Photonics and Optoelectronics
- (八) Energy Saving and Clean Technology

五、申請流程

- (一) 我方主持人須符合本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人資格。
- (二) 申請人至本會網站首頁 (<http://www.nsc.gov.tw>)
 - 1、從左上方「線上申辦登入」登入「學術研發服務網」
 - 2、在畫面左方「申辦項目」點選「國際合作類」下之「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計畫 (Joint Call)」。
 - 3、製作表格 C001 時，應勾選「國際合作計畫」，並填具「國際合作計畫表 I001-I003」；其中「與單一國家合作」國家名稱請選「俄羅斯」(注意勿誤填「白俄羅斯」、「蘇聯」等)。「外國合作計畫經費來源」

為本會協議機構，請選「俄羅斯科學院西伯利亞分院」。

4、表 I004 部分，請將英文共同表格(R07)、單位保證函、俄方主持人履歷及著作目錄以 pdf 格式合併為單一檔案上傳。未上傳者視為申請資料不全。

- (三) 申請人服務構依本會「專題計畫線上申請彙整」作業系統製作及列印申請名冊 1 式 1 份函送本會。
- (四) 雙方計畫主持人在計畫提出前應彼此經過詳細的溝通與討論提出，計畫名稱應相同，內容須經雙方同意；其中，雙方均須填具之英文共同表格 R07 可至本會國際合作處網頁下載利用（國際合作處/各類申請表格及補助標準/台俄科技合作）。
- (五) 雙方研究人員互訪視為必須之合作活動。差旅費包括國際機票、生活及手續費，但不包含前往臺灣與俄國以外第三國的支出，除非轉機必要。差旅費之估算、使用及核銷可參考行政院「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規定」辦理。
- (六) 計畫提出時，雙方計畫主持人必須提出其服務單位之保證函，確保來訪之另一方學者能獲得價廉之旅館或宿舍
- (七) 申請人進行線上申請時，請將俄方計畫主持人列為計畫之協同研究人員，該主持人之 ID 編碼原則為一俄方學者個人西元出生年月日加上其英文姓之字母前兩位，如 S.A. Tameev 之編碼 19490123TA。
- (八) 含以下任一情況的申請案恕不受理
- 1、只有單方提出計畫申請書，或雙方申請主持人名字、研究案題目不一致；
 - 2、超過規定之申請截止日（必須線上與紙本皆符合申請期限）；
 - 3、申請資料不全；
 - 4、未依本會專題作業規定提出
 - 5、申請人目前已持有 2 件本會專題研究計畫下「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且計畫執行期限與本次徵求案之預定執行起迄日重疊達 3 個月以上者。
 - 6、計畫主持人提出本項徵求之計畫申請後，倘在本會與國外協議機構進行審議過程中，主持人獲有本會補助此類「雙邊協議專案型國際合作研究計畫」達 2 件者，本會得不再核予補助該計畫主持人第 3 件計畫。

- (九) 台俄雙方計畫主持人於規劃合作時，應先議定未來雙方智慧財產權與成果之歸屬、管理及運用方式，必要時可共同簽訂相關計畫合約書。

六、本案聯絡窗口

- (一) 國科會 國際合作處 鄭旭峰
Tel: +886 2 2737 7515
E-mail: hfcheng@nsc.gov.tw
- (二) SB RAS, Prof. Vadim A. Lebiga
Tel: +7-383-330-3921
E-Mail: lebiga@itam.nsc.ru